

「國家兒童未來館新建工程」

招標文件公開閱覽廠商及民眾意見回復說明表

意見提出單位

廠商 1

項次	疑義說明	意見回覆	備註
1	<p>本工程空調廠商資格請依冷凍空調業管理條例辦理，冷凍空調工程業需經經濟部許可取得證書，並加入公會始得營業，請詳審查投標廠商之資格。</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關投標廠商資格納入冷凍空調工程業需經經濟部許可取得證書乙節，經查本工程投標須知之「投標廠商各行業應繳驗之證明文件」，已規定冷凍空調業需檢附「冷凍空調業登記證、公司登記證明文件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得以列印公開於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網站之資料代之)」。 2. 有關投標廠商資格納入公會會員證乙節，說明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議事項涉及招標文件訂定廠商投標資格及增列公會會員證作為審查文件，其廠商投標資格，依「政府採購法」(以下簡稱本法)第36條第1項之規定為「機關辦理採購，『得』依實際需要，規定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先予敘明。 (2)關於公會會員證，依本法第36條第4項訂定之「投標廠商資格與特殊或巨額採購認定標準」第3條第1項「機關依前條第一款訂定與提供招標標 	

「國家兒童未來館新建工程」

招標文件公開閱覽廠商及民眾意見回復說明表

項次	疑義說明	意見回覆	備註
		<p>的有關之基本資格時，『得』依採購案件之特性及實際需要，就下列事項擇定團體法加入工業或商業團體之證明。如會員證（第三款）。…」；第3條第6項「第一項第三款加入工業或商業團體之證明，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不得限制由特定區域之團體出具；投標廠商為外國廠商者，得免附具。」已有明定，並有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88年10月7日（88）工程企字第8815532號函釋「機關辦理採購，未規定廠商基本資格應繳交公會會員證，未違反政府採購法。」併請參閱。</p>	